

p. 1678 : -6【如何造潤時異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若爾，如何造潤時異者，意問云：若初一念熏時起愛，潤能生現，爾者如何造潤時異耶？由潤、未潤必不俱故。此釋初熏時未起愛潤所由，故知造時與潤時別。即却未前熏，縱經八萬劫，未被愛潤，必不現行。」(X49, p. 771c15-18)

p. 1678 : -6【於當起位方說生、引同時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於當起位，方說生、引，許有同時，其體是一，位別說故，有引、生別者。解云：此文意說，於當來生起位中，假說能引、所引與所生同時也。若於當來生、老位，其體唯是一所生支攝，即於現行生、老位中，有所引識等五果種子生現行，故云於生死位，假說有能、所引與所生支同時。若據實道理，能引、所引不得與所生支同時，以未潤時名引，已潤時名生故。故能引、所引，能生、所生，時即既別，故不得同時也。又解云：此文意說，若行支及識等五果種子，若被潤已，即名能生，能生即愛、取、有三，即能引因與能生因同時。其實行與五果種子，體唯是一，約總別故，即得引、生二義別名。此解與疏意同。」(X49, pp. 771c19-772a6)

p. 1678 : -3【何故先說其引後說其生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經亦不說定同時故者，意云：今經中亦不說能引、所引與能生、所生一切時定同時也。經中但言若行、識等五果種子未被潤，及未生現行時，即引、生不同時；若被潤及當來生、老現行時，即說能引、所引與能生、所生得同時也。

【疏】若爾，何故先說其引至生居後者，此有問答。初問：若言引生同時者，如何先說引因，後說生因耶？答：潤已生時，雖無前後者，意說被潤已生果時，雖不可辨其前後。何以故？種被潤已，勢力齊故。生識等時，不可分其前後，一時感故。今言生引先後者，但據潤與未潤辨前後也。故先說引，後說生，生即有支也。」(X49, p. 772a23-b9)

p. 1679 : 6【雖愛取二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雖愛取至但說能生者。此釋伏難，文相可知。問：且能生支為唯取有支，亦兼愛、取耶？答：尅體唯取有支，相兼亦通愛、取。何以知者？若由愛、取潤前六支時，名為有，有正能生，當生死現行，故有支望生死為能生因也。然有支不能自生，要由愛、取潤故方生，故知愛、取相從，亦名能生，或近能生有支，故亦名能生也。」(X49, p. 772b13-18)

p. 1679：-4【是牒前也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是牒前也者，即是牒前起後文。問：此論說能生支，即今唯論說迷外增上故，何重舉前文中，謂緣迷內異熟愚，乃至五果種，已說論文能、所引等七支耶？答：前行支、五果種是所潤支，故此文中舉所潤六支，以解能潤愛、取。若此中但明愛、取能潤訖，不舉所潤何者，未知能潤潤何法耶？今為明能潤支，所以先舉所潤六支，故云牒前起後文。」(X49, p. 772b19-c1)

p. 1679：-3【二苦】《成唯識論義蘊》卷 5：「由迷內至造三種行者。二苦，即世俗、勝義也。問：瑜伽第十云：由不了世俗苦故，起非福行；由不了勝義苦故，起福不動行。對法第七云：二種愚：一者、異熟義愚；二、真實義愚。由後發福不動，由初發非福。准此兩文，即應異熟愚不了世俗苦，唯發非福行；真實義愚不了勝義苦，發福不動行。今此論異熟果愚與對法名目既同，何故此言迷異熟無明不知二苦，後復言隨其所應造三種行耶？答：此中異熟果愚由與外果相對，但是迷三界苦果者，並名迷內；異熟果愚由此通迷二苦，通發三行。對法唯據迷三惡道，一向不信俱造諸惡行者，名異熟愚；若迷四聖諦境，於人天苦不如實知而造善業者，名真實義愚。此合為一，彼開為二，愚名雖同，義有別也。」(X49, p. 469c3-15)

p. 1680：8【名為世俗苦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受內異熟時至名世俗苦者。總說意云：由受得內五蘊身時，由無明迷故，不知假者五蘊是苦，妄生貪等，起造種種殺生等不善業，當來還招如是苦果。此苦世共了知，名俗苦。故苦為緣，引發名言識等五種。

【疏】後受境界時，由不能了所知境故，起染受時，愛等增長者。問：既緣五塵起潤生愛，如無色界即無五塵，如何乃說緣迷外增上果愚，起境界受？答：如從空處欲命終心，擬生識處，亦緣當生識處我身為愛果耶？苦耶？故空處亦有外境界受，不可定緣五塵而起愛、取。若不爾，愛、取潤生，有不遍失。

【疏】不爾，異熟此名言種未能生果者，解云：由先造業，感此識等五果名言種子，即能堪生現行。若異熟名言種不被業感爾者，此異熟名言種雖熏于本識，必不能生現行也。然此業即藉前無明引也。或可以緣者，是藉義故。又解：不爾者，意云：不唯業感即能生果，要待後起愛潤方生果也。

【疏】雖別身造業，別身起愛者，解云：此文約後報業說也，即隨人天等。業

力勝者，由煩惱力潤果，即近生果，道理令然，更無別義。如今身中造天人趣業，命終已即受果報，報既盡而方起愛，受先人報是也。」(X49, pp. 772c6-773a1)
p. 1680 : -3【名言種未能生果】《成唯識論義蘊》卷 5：「不爾至未能生果者。若不言異熟，即名言種自能生後種及現果。今此意說，若不因無明發行勢力，即名言種無力，未能生當來異熟果也。」(X49, p. 469c16-18)

p. 1680 : -1【據實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此中二愚隨增義說，乃至隨增分二者。解云：此中說迷內異熟果愚唯能發業，迷外境界唯能潤生者，皆約隨增而說。據實而言，迷內異熟果愚非但能發業，亦能潤生，故論云全界一切煩惱皆能結生故。若迷外境塵愚，非但能潤生，亦能助發業，如緣外色五塵境界起染愛，發非福業。然迷內異熟愚即是見道煩惱，迷理惑，迷苦果理故，又迷未來生死苦果理，故見道斷。問：此惑唯迷於理，亦迷於事？答：多迷於理，少迷於事。必緣自他見修應起貪恚時，即是見道；煩惱緣自他見事而起貪恚時，亦是見道斷。若迷外境界愚即是修道，俱生煩惱迷事而起，故修道斷。問：此修道惑唯迷於事，亦迷於理？答：多迷於事，少分迷理。其義云何？即如起俱生身邊二見，及隣近貪時無明等，名迷理也。謂迷苦理計我常等，俱時貪將行相皆同，云迷理也。故知謂迷內異熟愚迷理惑，能發業者，隨增義說；迷外境界愚是迷事惑，能潤生者，亦隨增相說。今准前說，見道非但斷迷理，亦能斷迷事；修道非但斷迷事，亦能斷迷理，義如上說。此據大乘，非是小乘。若據有宗，見唯斷理，修唯斷事。」

【疏】故下二惑，皆通發潤者，此引論結也。故下論云：若見道煩惱，即能發業，助能潤生；若修道煩惱，即正能潤生，助能發業也。」(X49, p. 773a2-23)
p. 1681 : 5【瑜伽第十】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10〈1 本地分·3-5 有尋有伺等三地〉：「問：何故諸支相望無因緣耶？答：因緣者，自體種子緣所顯故。問：若諸支相望無因緣者，何故說言：依因果體性建立緣起耶？答：依增上緣所攝引發因、牽引因、生起因故，說名為因。」(T30, p. 324c18-22)

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10〈1 本地分·3-5 有尋有伺等三地〉：「建立有支有二種：一、就勝分建立，謂取所攝受業，如前已說。二、全分建立，謂業及識乃至受所有種子，取所攝受，建立為有應知。」(T30, p. 326a13-16)《十二因緣論》：「初為無明、第八為愛、第九為取，此三勝分是煩惱所攝；第二為行、第十為

有，此二勝分是業所攝；餘七勝分是苦所攝。此是煩惱、業、苦等三，攝十二分應知。」(T32, p. 481a23-27)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解云：取所攝業名勝分有者，即由愛、取二支潤前行等支，行等支被潤，轉名為有。有支近生當果，故名勝分有也。業種被愛、取所潤發，名取所攝業。其實有支即是被潤業種子，名有也。」(X49, p. 773b8-12)

p. 1681：7【五種…不名有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五種雖能為正因至不名有故者。意云：識等五果名言種子，雖望當來生、老、現行是正因緣，若不得業感，必無力能生自果，故說業種名有支，不說等五果名言種子名有支也。」(X49, p. 773b13-16)

p. 1681：9【本地第五、三十八】《成唯識論疏抄》卷 13：「何以得知生起因有業種也？論文二處者，一、即是菩薩地論文，二、是有尋地論文。此二處論文，皆言此生起因是能生因攝，不說生起因中有增上緣業種也。」(X50, p. 390b13-16)《成唯識論疏抄》卷 14：「疏云：本地第五、三十八等說生起因、能生因攝，因緣為性，即唯五種，不說業支。解云：彼瑜伽等初生起因中能生因親因緣生說，唯說識等五果名言種子名有支。親生生、老即不依生起因中增上業種子，即不說種業子名有支。」(X50, p. 412a8-12)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意云：彼瑜伽等，約生起因中，能生因是親因緣性，故唯說識等五種名有支。以親生生老死等，即不依生起因中增上業種說，故不說業種名有支也。」(X49, p. 773b17-20)

p. 1681：-3【親生當來識等五法種子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親生當來識等五法種子故者，意說：識等五種名有支者，以是親生當來識等五果種子故，故此有種為因，生當五果現行也。」(X49, p. 773b21-23)

p. 1682：1【經論文多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於經論中有多處說有支，或用業種為有，或用識等五種為有，或復合用而為有。」(X49, p. 773b24-c1)